

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

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 关于 2024 年三季度依法执业自查情况的公示

各科室：

为做好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工作，规范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执业行为，根据《医疗机构依法执业自查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对照“四川智慧卫监”系统的机构自查条款，于 2024 年 9 月，针对机构执业、人员执业、医疗技术等 3 个方面重点自查，组织开展了 2024 年第三季度日常自查工作。现将自查情况公示如下。

通过此次自查发现，共计自查 147 项，其中合格 122 项，不合格 1 项，缺项 24 项，针对不合格条款，相关科室已提出整改意见并逐步整改，针对缺项条款，为我院未开展项目。

本次依法执业的日常自查相关责任科室均按要求完成自查，特此公示。

公示时间：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

内江市第二人民医院

2024 年 9 月 6 日

